

证券代码：300857 证券简称：协创数据 公告编号：2021-070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拟参与投资股权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况

（一）交易基本情况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偶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偶米科技”）于2021年8月9日与中信科华（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科华”）、北京城市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数据研究院”）等合作方签署了《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协议》（以下简称“《股东协议》”），偶米科技作为股东之一参与投资“中数（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私募基金公司”）。根据《股东协议》，偶米科技拟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300万元，占私募基金公司总认缴出资额的30%。

（二）审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在公司总经理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中信科华（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中信科华（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1MA00G9X25P
成立时间	2017年7月17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吴波
注册地址	北京市房山区长沟镇金元大街1号北京基金小镇大厦A座142
经营范围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中介除外）；股权投资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	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6%的股份
营业期限	2017-07-17至2047-07-16
是否属于私募基金或者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编码P1071063）
是否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否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二) 北京城市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北京城市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MA01L5DRXT
成立时间	2019年07月02日
注册资本	9,2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徐少俊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54号院6号楼4层402-18室
经营范围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云计算中心（PUE值在1.4以下）；市场调查；经济贸易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公共关系服务；企业策划、设计；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推广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营业期限	2019-07-02 至 2049-07-01
是否属于私募基金或者私募基金管理人	否
是否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否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三) 偶米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偶米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326428584E

成立时间	2015年01月22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胡志宇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深南大道6023号耀华创建大厦1座12层1212号房
经营范围	通信产品、手机配件、手机周边产品、计算机配件、网络存储产品、汽车用品、电子产品、网络设备、智能家居产品、物联网设备产品、视频系统、通讯设备、通信数据设备、网络安全设备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及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是否属于私募基金或者私募基金管理人	否
是否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情形	否
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否

三、私募基金公司的具体情况（以最终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一）基金名称：中数（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三）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四）出资方式：货币出资

（五）出资进度：三方按股权比例对公司实缴出资，首次出资为认缴金额的50%。剩余注册资本实缴期限由三方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协商一致确定。

(六) 经营范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为准）

(七) 存续期限：长期

(八) 出资方及认缴出资情况：

序号	出资方名称	认缴金额（万元）	认缴比例	出资方式
1	北京城市大数据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	40%	货币
2	中信科华（北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00	30%	货币
3	偶米科技有限公司	300	30%	货币

(九) 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私募基金公司份额认购、未在私募基金公司中任职；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私募基金公司其他出资人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联关系或特殊利益安排；各出资人未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四、《股东协议》主要内容

(一) 名称：

中数（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工商登记为准）

(二)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 30 号院 3 号楼 2 层

(三) 经营期限：长期

(四) 经营范围：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定为准）

（五）决策与运行机制：

1. 公司依法设立股东会。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是公司的权力机构。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行使表决权。

2. 公司依法设立董事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大数据研究院提名 1 名董事，中信科华提名 1 名董事，偶米科技提名 1 名董事。董事长由大数据研究院提名董事担任。董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任。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票。董事会决议事项须经两名董事同意方可通过。董事会的召集和议事规则以《公司章程》约定为准。

3. 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由偶米科技提名，经股东会选举产生。监事的任期每届为三年，任期届满，可连任。监事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行使职权。

4. 公司发起设立各支基金应分别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会的组成及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决议确定。

五、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投资的目的是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参与的投资私募基金公司，专注于新一代信息技术，具体包括：移动通信网络、物联网、工业互联网、半导体和集成电路、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及业务发展战略。通过投资私募基金公司的参与，实现产业与资本融合，有利于公司业务拓展及产业链延伸，有利于公司实现持续稳定发展。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产生较大影响，但是不排除私募基金公司在投资运作的过程中受国家政策与宏观经济形式变化、行业周期波动、投资标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亏损或投资失败等达不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私募基金公司的管理、投资决策及投后管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其他

本次合作设立私募基金公司不涉及经营具体业务，在申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备案登记后，将主要以发起设立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为主，拟投资目标尚未明确，现阶段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七、备查文件

(一) 《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东协议》。

特此公告。

协创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9日